

##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

### 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并对公告中的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承担责任。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上市公司”）因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于2015年8月26日开市起停牌。公司预计无法按照原计划在2015年11月25日前召开董事会并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但公司与交易对方均有意向继续推进本次重组交易，公司股票拟继续延期复牌，具体情况如下：

#### 一、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概况及进展情况

公司于2015年8月26日在指定的信息披露媒体上发布《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停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64），拟与海南星华集团投资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星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鉴于该事项尚存在不确定性，为了维护投资者利益，避免对上市公司股价造成重大影响，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艾迪西”，股票代码：002468）自2015年8月26日起停牌。

2015年9月2日、2015年9月9日、2015年9月16日、2015年9月19日、2015年9月22日、2015年10月8日、2015年10月15日、2015年10月21日、2015年10月28日、2015年11月4日、2015年11月11日，上市公司分别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5-066、2015-067、2015-068、2015-069、2015-070、2015-073、2015-074、2015-075、2015-077、2015-079、2015-080）。2015年9月24日，上市公司披露了《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停牌的进展暨延期复牌公告》（公告编号：2015-072）。

在停牌期间，为确保上市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上市公司除与海南星华进行谈判、尽职调查工作外，上市公司还与申通快递有限公司股东等相关方就重组事项进行接洽，相关中介机构对包括海南星华旗下的旅游资产、申通快递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申通快递”）在内的潜在交易标的开展了初步尽职调查。申通快递作为我国快递行业的领军企业，业务发展较快，经过慎重筹划和论证，目前上市公司已与申通快递股东达成收购申通快递股权的初步合作意向并签署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框架协议。截至目前，公司及有关各方正在积极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就部分资产已与交易对手方达成意向性约定并签署备忘录，拟将公司子公司嘉兴艾迪西暖通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艾碧匹（上海）流体控制有限公司75%股权、浙江艾碧匹流体控制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给IBP Global Trading Co.Ltd.，公司子公司宁波艾迪西国际贸易有限公司100%股权、北京艾迪西暖通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出售给ULTRA LINKAGE LIMITED。公司及有关各方仍在积极

推动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涉及的各项工作的。

## 二、继续停牌的原因

公司原预计于2015年11月25日前复牌，但由于本次重大资产重组标的资产较大，审计评估等工作较为复杂，需要时间较长，主要审计数据尚未确定。同时，重组方案涉及的相关问题仍需进行深入的协调、沟通和确认，重组方案仍需进一步商讨、论证和完善。公司无法在原预期内完成并复牌，为确保本次重组申报、披露的资料真实、准确、完整，保障重组工作的顺利进行，避免股价异常波动，保障投资者特别是广大中小投资者的利益，经公司申请，公司股票（股票简称：艾迪西，股票代码：002468）将自2015年11月25日开市起继续停牌。

## 三、停牌期间工作安排

继续停牌期间，公司及有关各方将全力推进本次重大资产重组的各项工作的。公司承诺争取在2015年12月25日前召开董事会并披露符合《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6号—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2014年修订）要求的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

如公司未能在上述期限内（不晚于2015年12月25日）披露重大资产重组预案或报告书，公司股票将于2015年12月25日开市起复牌，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关于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继续停牌的议案》未获得公司2015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的批准，公司股票将于股东大会结束后的次一交易日起复牌，并承诺自公司股票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如本公司在停牌期限内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的，公司将及时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并承诺自复牌之日起6个月内不再筹划重大资产重组事项，公司股票将在公司披露终止筹划重大资产重组相关公告后恢复交易。停牌期间，公司将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每五个交易日披露一次本次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进展情况。

目前，上述事项正在积极筹划中，尚存在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公司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http://www.cninfo.com.cn)），公司发布的信息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公司董事会对延期复牌给广大投资者带来的不便深表歉意。

特此公告。

浙江艾迪西流体控制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五年十一月十八日